



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

名称：六安思则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

首席合伙人：李爱明

主任会计师：

经营场所：六安市梅山路与龙河路交叉口
振兴金融大厦10楼1003、1004

组织形式：普通合伙

执业证书编号：34060189

批准执业文号：财会〔2006〕1592号

批准执业日期：2006年12月22日

证书序号：0022942

说明

- 1、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，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。
- 2、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，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。
- 3、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不得伪造、涂改、出租、出借、转让。
- 4、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，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。

发证机关：安徽省财政厅

二〇二五年 二月 十三日

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